

武汉市黄陂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

武汉市黄陂区之之茶饮品店，经营者：欧阳谭接。本委受理肖中洋与武汉市黄陂区之之茶饮品店劳动人事争议一案(陂劳人仲案字[2025]206号)。根据《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》第二十条规定，现依法向武汉市黄陂区之之茶饮品店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、应申请通知书及开庭通知书。请于2025年5月14日15时到武汉市黄陂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(黄陂区百秀街249号)本委第一仲裁庭参加仲裁庭审，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，本委将缺席裁决。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，即视为送达。

武汉市黄陂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3月18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